关于开展第一届艺术设计学院

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团支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挖掘和宣传表彰我院大学生先进典型，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根据《关于开展第一届平顶山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的通知》（平院学〔2018〕4号）精神，决定开展第一届艺术设计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艺术设计学院2017年在校的全日制学生

**二、评选条件**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自觉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维护国家利益和尊严。

     （二）德才兼备，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讲诚信、守纪律，学习成绩良好，在校就读期间，全部课程（必修课和选修课）均无不及格。

     （三）参选学生的事迹应主要集中在2017年，且在以下至少一项中具有突出表现：在社会实践、学术科研、创新创业、自强不息、见义勇为、孝老爱亲、全面发展、多才多艺等方面具有突出成绩或感动他人的事迹。

1．社会实践类：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公益环保等活动，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关注国计民生并做出积极贡献；

       2．学术科研类：具有良好的科研学术能力，在本学科领域内取得突出成绩，如在省级及以上赛事取得优异成绩；在重要学术期刊发表高水平文章；取得重大发明突破等；

3．创新创业类：积极投身于大众创新、万众创业，在创业项目中取得突出业绩，或在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4．自强不息类：直面逆境、不畏艰辛，身残志坚、积极乐观，自立自强、事迹感人；

5．见义勇为类：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受到威胁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奋不顾身，舍己救人；

       6．孝老爱亲类：孝敬父母、尊敬师长，兄弟姐妹团结友爱，事迹突出、感染力强；

       7．全面发展类：政治立场坚定，学习成绩优秀，思想政治素质突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获得广泛好评；

       8．多才多艺类：在文、体、艺等方面具有突出专长，在国际、国内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四）原则上已获得往届“平顶山学院十佳大学生 ”提名奖及以上荣誉称号的学生不再参评。

**三、评选程序**

**（一）宣传动员**

1. 学院团总支（学工办）发布通知。

2. 各支部（班级）通过网络、展板、橱窗、海报、召开班会、学生干部会等形式宣传动员。

**（二）评选阶段**

**第一阶段：班级推荐（3月26日前完成）**

各个支部（班级）召开专题班会或推荐大会，对本班同学进行民主推荐，也可采用自我推荐，班级评选的方式选出优秀同学参与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每个团支部至少推荐1名候选人。

**第二阶段：学院评选（3月29日前完成）**

学院成立由院领导、教师代表、辅导员及学生代表组成的评选小组。评选小组召开评选大会，参评选手可通过ppt展示、视频、现场表演等形式展示自我风采，由评选小组打分评选出本学院的大学生年度人物。

1. **表彰宣传**

当选者授予“艺术设计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荣誉称号，颁发荣誉证书；在学院官方维信上公开展示当选者先进事迹；择优推荐当选者参评“第一届平顶山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

1. **材料提交**

（一）《第一届艺术设计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报名表》（见附件）；

（二）参选人事迹材料，字数限2000字以内，内容包括个人简历、事迹及所获市级（校级）、省级以上奖励等，主标题要凝练参选人的事迹，副标题为“第一届艺术设计学院年度人物候选人×××事迹材料”。事迹材料要求以第三人称撰写；

（三）两张电子照片。正面免冠证件照一张（1寸2.5\*3.5cm，413\*295像素）；能够反映参选人先进事迹和个人精神风貌的生活照片一张（像素不小于1024\*768）。

**五、几点说明**

（一）本次评选拟评选10名“第一届艺术设计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

（二）根据评选小组打分，得分前两名者推荐参评“第一届平顶山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

（三）申报人员于2018年3月26日下午5点前将报名材料提交至A111（赵依晗老师处），所有提交材料均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

**附件：**《第一届艺术设计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报名表》

艺术设计学院团总支（学工办）

2018年3月13日